

四、承诺函

承 诺 函

致： 张家口职业技术学院 （采购人名称）

我单位完全符合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（二）款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第（四）款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”的要求。

特此承诺。

供应商(电子签章)： 张家口安泰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电子签章)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

注：本承诺函将随中标、成交公告一并公示。